

中国历史上的流民 与今日流动人口的比较分析

钟水映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大规模流动人口的产生, 在给中国社会经济发展注入前所未有的活力的同时, 也在诸多方面带来了令人忧虑的负面效应: 如交通运输压力加大, 城镇社会治安与就业问题加剧等。一些学者也引经据典, 以中国历史上屡屡给各王朝带来重大社会冲击的“流民”问题为鉴, 提出对今日流动人口问题的看法与因应之道。学者们给流民所下定义各异, 如陆德阳先生称流民是背井离乡, 避难求生(生存、新生)的流动者。曹文柱先生则指流民是“因不能进行正常生产和生活, 一度或永久脱离原居地, 而被迫流徙的人口”。池子华先生则认为, 虽然大多时候流民是指丧失土地而无所依归的农民, 但还应包括因饥荒年岁或兵灾而流亡他乡的农民, 四出求乞的农民, 因自然经济解体的推力和城市近代化的吸引力而盲目流入都市谋生的农民, 尽管他们有的可能还保有小块土地。王山先生认为流民即失去土地或不安于土地的农民。这些学者有一个共同的交集, 即他们都认为流民基本上都是脱离土地而流动的农民。

回顾中国历史, 大凡流民四起之时, 也就是社会动荡、生灵涂炭之日, 社会生产力遭到毁灭性破坏之时。如陆德阳先生认为历史上造成王朝兴衰与更替的农民起义与流民即有很大关系。他说:“流民和农民起义之间存在不可分割的关联, 农民起义的前奏总是流民潮大规模地爆发, 持续不断, 没有流民, 也就不会有农民起义, 流民是农民起主的主力军。”王山先生认为“历代王朝无一例外都毁于流民之手, ……愚昧、盲目、破

坏力极强的农民大军一旦被组织起来与政权对抗, 这个政权事实上就已经跨台了。分析国内外政治经济问题深刻而有独到见解的何新先生就曾指出:“中国历史上的历代王朝(包括蒋介石政权), 从根本上说, 都是亡在被政治家或宗教家组织起来的这一巨大破坏力量(破产流亡农民)手中。”农村过剩人口可能“转化为一支巨大的、严重的破坏力量”;这是一座可能从基层爆发的“火山”。也许正因为如此, 习惯上人们总是把流民与动乱联系在一起, 并以此思维取向来看待今日的流动人口(主体为流动农民)。海外一些媒体把流动人口视之为影响中国大局稳定及未来发展趋势的重要变数, 称之为具有爆炸性的问题。王山先生还指出, 解决流动人口问题之道, 不在于解放农民, 而在于禁锢农民。应通过现代保甲制度来约束农民。责任制以来的改革, 放任农民流动, 可能造成失控, 形成一座活火山。

察古知今, 分析中国历史上的流民, 探究其形成原因, 品评历代因应之道, 无疑对我们认识今日的流动人口, 解决人口流动问题大有裨益。

一、历代王朝的流民及其产生原因

浩如烟海的历史文献, 记载了中国历代王朝发生的大规模的流民的史实。这里仅就秦王朝统一中国后历代最主要的流民潮略举其例, 在此之前的春秋战国时期兵荒马乱, 天灾人祸而形成的流民潮, 既不难想象, 也有诸多史籍可供佐证。

秦统一中国至灭亡,只有短暂的15年时间,但此期间造成的全国性人口流动的规模之大,距离之远,次数之频繁不仅为前朝所未见,也较后来历朝突出,故葛剑雄先生称秦朝是一个大移民时代。一方面,秦朝处于不断征战与扩张之中,经常无休止地征发“闾左之戍”,“力役三十倍于古”;又通过“谪”或“谪戍”方式,开拓疆土,强迫人口流动,仅河套地区就达30万之众;另一方面,秦皇为显示其文治武功,大兴土木,工程浩大的长城不用说要耗费多少人力,仅秦始皇“徙天下富豪于咸阳十二万户”。就造就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百万级人口的大城市。至于他筑驰道,建宫殿,兴陵墓,可以说是把全国民众处于无休止的征用与重赋之下,于是“民愁之聊,亡逃山林,转为盗贼,赍衣半道,断狱步以千万数。”

两汉期间,战乱频繁。汉初的一些大城名都,沈亡人数况占总人数的十之七八。汉武帝时武功显赫,“然多杀士众,竭民财力,奢泰亡度,天下虚耗,百姓流离,物故者过半。”仅元封四年(公元前107年),就发生了关东200万人口沦为流民的恶性事件。西汉末年,流民有增无减,导致群盗并起,农民武装直接冲击了西汉王朝的统治;及至东汉末年的流民聚成大规模的农民起义,彻底瓦解了汉王朝,导致了三国鼎立局面的出现。在农民起义与诸侯乱战期间,“海内鼎沸,百姓流离”。流民触发了起义和动荡,而战乱又进一步加剧了流民的产生。如原先一向繁华的关中,经过黄巾起义与诸侯乱战,居民死亡流亡殆尽,已复无人迹。

南北朝时期仍旧战祸频繁,朝代更迭不已,流民现象从未绝迹。两晋时期,各地流民动辄以万户甚至十几万户计。见于记载的两晋之际的流民近30万户,150万口,约占全国总户数的1/8,占人口流出地总户数的1/2左右。被人们称为中国历史上流民潮最突出的三大洪波之一。

隋唐时期,既有炀帝征战高丽和辽的兵役,又有开凿大运河的巨大工程,穷于征发,百姓纷纷背井离乡。仅楚州一地,大业年间,流民就达数十万口。而著名的安史之乱,则造成关中地区,“闾井萧然,百不存一”。战后北方大部分州郡户数只及战前的1/5以下,少数州郡甚至在1/20以下。这些损失的人口,非死即逃,纷纷避往南方。如当时苏州地区人口比乱前增加41%,杭州的户数也增加10%,而苏南浙北地区的北方流民大致占到总户数的1/3左右,形成中国历史上突出的流民潮的第二波峰。

宋代经历着与辽、西夏、金、蒙古的连年对抗与征战,尤

其是靖康之乱及之后的南宋北伐与金人南征,宋与蒙古合力灭金,随后蒙古人(元朝)又大举南下灭宋。不停的战乱,北方居民大量南迁,形成中国历史上流民潮的第三个波峰。据吴松第先生推算,宋元之间北方南迁人口总数可能达500万人之多。

元代王公大人大肆兼并土地,江南富户亦侵占民田,加之自然灾害侵袭,流民从未绝迹。据统计,在元代,流民人数常高达全国人口总数的1/3以上。

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可以说是靠流民之力坐上皇帝宝座。虽然他实行移民垦荒,招归流民,免除徭役或赋税等措施以稳定社会,发展经济,但封建土地制度固有的土地兼并恶性循环及惨烈的自然祸害,无时无刻不造就大量流民。至明末,河北、山东等地,百姓流亡者十之六七。当时全国在籍人口6000万,至少600万为流民。万历以后流民不断肇事,最终引发了李自成、张献忠等直接促成明朝统治瓦解的大规模流民起义。

清朝初年,满族贵族大肆圈地造成了大量农民失去土地而流亡。经历了人口迅速增长的乾隆年间以后,每一次大的自然灾害和战乱(如太平天国起义、八国联军入侵)所造成的灾民与流民在数量上更达到前所未有的地步。至近代民国时期,全国性流民潮因灾害和战乱从未绝迹。如1931年的长江水灾,灾区人口的40%流离失所;仅1938年黄河水灾,殃及44县市,死亡89万人,另有391万人流离失所;抗日战争期间,国统区难民近5000万之众,占全国人口总数10%以上。

总之,中国历史上的重大社会事件及自然灾害往往造成规模巨大的人口流动浪潮。流民又往往积聚成祸,造成社会生产力的巨大破坏,社会经济停滞乃至倒退。概括起来,形成大规模流民浪潮的原因主要有四:

一是战乱。帝王将相们开拓疆土以及各诸侯、军阀间争夺往往造成大规模的战争。一方面人们为躲避兵役而逃,另一方面,由于战争破坏了起码的安定生产生活环境而不得不逃,更不用说,一无所有的流民极易聚众起义,造成更大范围和规模的流民潮。

二是自然灾害。在生产力低下,人地关系紧张的情形下,旱灾、洪灾、虫灾、瘟疫、地震可以使得大面积农地颗粒无收,不要说应付繁重苛捐杂税,农民基本生存也难以维持,只得流亡。

三是赋税徭役及高利贷压力沉重。农民不仅赋税沉重,而且劳役频繁。为逃避赋税和劳役而逃亡是农民在走投无路之际的唯一选择。更有民间高利贷,一旦沾上,有于毒蛇缠身,往

往是逼迫农民家破人亡的一只强有力黑手。

四是土地兼并不断。中国各朝代人丁不一，战祸天灾造成人口大规模非正常死亡。一俟社会稍定，人丁迅速恢复增长，虽然国土广袤，可供垦殖土地仍存，但在生产技术手段落后，基本上是靠天吃饭的情形下，人口多倾向于便宜耕种的肥沃农区，人口分布十分不均，加之各代土地兼并现象连绵不绝，被夺占或不得已出卖土地的农民随时随地可能被卷进流民大军之中。

流民起起伏伏，导致了历代王朝的兴起和衰亡，在历史上记录了一个又一个轮回。其实，历代王朝统治者并不乏“明君”，他们也懂得“水能载舟，亦能覆舟”的道理，可为什么对流民这一事关帝王基业稳定的大事总未能解决呢？为什么在经过若干时间的酝酿后，流民又成为社会动荡的导火索呢？我们可以举出许多理由：

其一，总的来看，历史上中国社会是以农业为本，生产力相对十分低下，一遇天灾人祸，抵御风险的能力极其脆弱。如果官方未能组织起有效的救灾防灾活动，大批流民产生不可避免。从中国历史统计资料来看，地域辽阔的中国，每年若干地区发生不同程度的灾变是不可避免的。在这种情形下，一定数量的流民产生可以说是一种常态。如果天灾持续若干年份，加上吏治不良，常态的流民就会规模扩大，酿成社会事变。

其二，历代中国农民以较为落后的生产技术依附于数量有限的土地之上，以皇族、地主为代表的统治阶级不仅施之以繁重赋税，而且对土地兼并和买卖并无控制，失去土地的农民极易转化为流民。可以说，土地制度是贯穿历代流民问题的一个中心主题。

在笔者看来，上述解释是成立的，但同时忽视了一个重要方面，那就是历代中国人口曾经连年战乱，但总的趋势是不断增长，而耕地面积则增长有限，或说，耕地面积的增长远远赶不上人口增长，人地比率在不断增高。

表 1 中国历史上人地比率变化

	人地比率	年份	人地比率	年份	人地比率
2	9.15	1393	5.69	1873	3.46
105	10.09	1592	4.16	1893	3.23
146	10.70	1680	5.70	1913	3.17
961	7.96	1776	4.70	1933	2.94
1109	5.50	1812	2.84	1949	1.70

资料来源：朱国宏：《人地关系论》，98页，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96。

注：原文为1176年，似应为1776年。

另一方面，长期以来重本抑末的政策及社会观念使得工商业极不发达，社会劳动力从事工商业者较少，比重极低。这就决定了数量庞大的人口只能在数量有限、人均量日减的土地上打转转，而不能有效地转移出来，减轻流民产生的压力，从而造成了一轮又一轮流民产生与为祸的恶性循环。这种愈来愈强的人口压力，使得农民不得不在边际劳动效率递减的情形下而不断加进投入（主要是人力），以图提高土地出产率和总量的情形，被人们称之为农业的*内卷化*（involution）。必须指出，农业*内卷化*现象的存在和加剧是社会环境突变（如战争、自然灾害）情形下大量流民产生的基本原因。农业内卷化的原因在于土地资源的匮乏、工商业欠发达造成对农业劳动力吸引力的不足及传统的农业文明所形成的家庭伦理（即以农为本，以土地为根，故土难离的观念）。在这种社会生产格局下，主导农民流民行为的基本上是一种生存伦理，而谈不上发展的动机。

二、当代流动人口与历代流民的比较分析

对比今天中国社会现实与历史，我们发现，前所未有的农民处于流动之中，他们为社会经济发展带来了活力，但不可否认也为社会稳定和发展带来了不确定性因素。从消极面来看，导致大规模流民产生的若干社会经济条件仍然存在，一旦以农民为主要成份的流动人口成为社会动荡的主要根源，我们比历史上各王朝在若干方面处于更加不利的地位，这是因为：

(1) 中国人口，包括农村人口膨胀到了史无前例的规模，而土地开发和利用潜力有限，历代统治者总以各种方式让流民重新归田，或重新分配土地，或引导开发新地，使潮水般动荡的流民逐渐附归在土地上。但在今日的中国，依旧靠有限的、仍处于不断减少的土地来固民于土几乎不太可能，更不用说，整体而言，中国农民仍处于靠天吃饭，温饱虽可维持，小康却难以达到的窘境。

(2) 即使我们有数量足够的土地让流动人口重新回归土地，但这也几乎不可能成为现实。因为现实社会中，城乡差别，非农业和农业之间的差距实在太太大，其中的利益势差让许多农民义无反顾地加入流动之中。如果说，在计划经济年代，农民被城里人的社会经济地位羡慕得眼发红而做梦成为有城里户口的人，那么在今天，他们则被活生生的城镇非农业利益所诱导，不惜黑着身份，流动在城镇，享受着城镇经济利益和现代

文明，这种利益驱动在历史上是空前的，也是靠历代王朝屡屡使用的驱民归田的办法所不能改变的。

(3) 虽然我们可以避免过去造成流民大规模产生的战争因素，但天灾人祸因素却依旧存在，并有愈演愈烈趋势。以天灾为例，长期的过度的开发与土地利用，使得洪灾、水灾、水土流失、生态破坏等自然灾害发生频繁，且规模扩大，受影响人口增多。对基本上仍是靠天吃饭的中国农民来说，自然灾害往往剥夺了其生存基础，成为外出流动谋生的重要动因之一。另一方面，农民赋税有增无减。在广大内地农村，非农业经济不发达地区的农民囿于几块薄地，在农产品市场交易条件日益恶化的条件下，甚至发生了靠种地不足以谋生及完成赋税的情况。这与古代流民“逃摊”的情形极为类似。时有所闻的因农民负担问题而引发的恶性事件不能不说是今日农村社会稳定的重要隐患之一。

(4) 与历史上的流民相比，今天的流动人口所具有消极面可能带来的破坏性也可能大得多。历史上中国毕竟是一个靠手工劳动的农业社会，流民动荡对农业生产的冲击在动乱结束后可望较短时间恢复。而当今社会，生产力高度发达，社会财富积累有相当程度，社会结构复杂，任何全局性动荡将造成不可弥补的历史创伤，要付出前所未有的代价，从而可能大大延误历史发展进程。这也是我们面对的新时期“流民”所必须意识到的重要一点。

然而，我们在面临历史上最为庞大的流动人口所带来的巨大压力的同时，我们也具历史上从未有过的优越条件来化解，甚至是一劳永逸地解决这个数千年来困扰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难题。

首先，必须承认，目前的中国社会，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呈现出中国历史上前所未有的社会组织性。尽管在农村，基层组织能力在80年代以来有所削弱，但仍较历代王朝强有力得多。而且，长期生产经营的积累和科学技术进步使得目前中国农村抵御大面积毁灭性自然灾害的能力有了极大提高，传统意义上的因天灾、战祸等产生的流民在今天已难以大规模出现。以1998年全国性范围内的大洪灾为例，受灾人口达数亿，受灾范围之广、灾民人数之多、受害程度之深重，均属历史罕见，但并未出现大范围、大规模“流民”，而是在各地组织和政府帮助下抗灾重建，恢复家园。从这个意义上讲，今日的流动人口，与历代之流民，在产生本质上有极大不同，后者为非自愿性的被迫流动，而前者总体上则是追求发展和提高型的积极流动。

其次，当代农村流动人口与历代流民产生机理中一个极为重要的差别就是，历代王朝土地私有，自耕农所拥有的小块土地在天灾人祸逼迫下极易丧失，土地向少数人集中的趋势在各王朝中周而复始地存在着，这就造就了一批又一批无根之流民。而建国后，先是以土地集体所有、共同经营、人民公社准军事化管理、城乡户籍制度等严格手段将农民流动的大门关闭。改革开放后，又通过以耕者有其田为基本特征的土地承包制让农民拥有自己的土地，并把这一土地分配形式延长至一个相当长时期。虽然在若干地区，农民负担沉重，但总体而言，承包的土地维持农民家庭的温饱并无大碍。这就使得当代的流动农民进（流动进城）是为了获得更多发展机会，追求更多经济利益，退（留守土地）则可保家庭温饱无虞。其流动也呈季节性的特点，较具有弹性，而不是象历史上流民那样，不流动意味着死亡。

再次，也是笔者认为意义最为重大的、困扰数千年流民问题可望由此解决的关键，就是今日中国的社会经济结构发生了历史性变化。新中国成立后，逐渐从一个农业国变为工业国，社会劳动者中从事非农业产业的比重在持续上升。相应地，城镇人口绝对数量和相对比重也在不停攀升。整个国家摆脱了农业立国的状况。历史上的流民无论怎样流动，最终仍摆脱不了重归于田的命运。而今日，农民不断地在改变其身份，成为产业工人，或为服务业从业者，成为城镇市民，不断减轻农村产生流民的压力。这是与历代王朝相比一个根本性，也是革命性的不同。社会经济结构的变化，有可能使我们走出农业过密化的恶性循环，从根本上消除农民流动的自然基础，由此决定了因应今日流动人口之道与历代王朝抚民归田措施的根本不同。

新中国建国后30年里实施的把农民禁锢在土地上的政策，虽短期内暂时地避免了大量流民的产生，但只能说是用高压治标，仍未能跳出历史的循环圈。解放以后，新中国政权通过全面的土地改革，在农村实行了全面的“耕者有其田”的土地政策。从历史上来看，40年代末及50年代初的土改应该算是中国历史上最为彻底的“均田制”了。这一政策的短期效应是激发了农民生产积极性，让大批在战乱中流动及失去土地的农民重新归附土地，从而出现了人心归田，流民归田的局面。然而，仅此为止，并没有从真正上跳了历史上反复出现过的土地改革（改良）——流民归田——土地兼并——流民逸出——大规模流民产生——社会动荡——又一轮土地改革（改良）的旧有循环圈。由于人地关系原因、农村生产力低下及抵御自然灾

害能力脆弱的原因以及城镇大规模工业建设的需求拉动，在“一五”时期，就有较多农村劳动力流向城镇，至疯狂的“大跃进”时，农村人口向城镇流动达到高潮。尽管早在“一五”时期，政府就多次呼吁“要制止农民盲目外流”，但这个问题并未引起人们高度重视，直至50年代末，国民经济濒于崩溃，人们才不得不大规模遣返农民，并通过史无前例的农业户口和非农业户口划分及严格的户口管理以控制人口流动的形式来控制农民向城镇的流动，同时通过人民公社准军事化的组织管理方式控制农民在农村不同地区之间的流动。这种割裂城乡、划地为牢的流民控制政策虽然在短期内基本上杜绝了历史上反复出现且为祸甚烈的流民问题，但治标不治本。甚至可以说，它是通过强有力的社会组织制度人为地把流民控制起来，非但不能从根本上解决流民产生的矛盾，反而加剧了矛盾的尖锐性，仍旧重复了以农业过密化来解决过多农业人口的老路，这使得建国30年后，农民仍然温饱难得，既缺乏基本生存条件，又被剥夺了流动的自由，长此以往，终将爆发严重的社会动荡，史无前例的流民浪潮将是这种体制最合乎逻辑的结果。

三、几点启示

比较历代流民与当代流动人口产生的动因及其因应之道，我们至少从中得出如下几点启示：

1. 农民问题在历史上是中国的最重要问题，至今仍是首要问题之一。迄今为止，农业人口仍占全国人口的大部分，这一特点决定了农业的发展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农村的安定是社会稳定的最根本性保障，稳定了农民，就稳定了大局，实事求是地讲，目前“三农”问题远没有象改革开放初期至80年代中期那样被人们予以特别关注，近年来农村社会经济的发展又滞后于城镇，这决非吉兆。

2. 当代社会所特有的社会组织制度及科技进步，基本上避免了历代王朝因天灾人祸而造成的大规模的恶性的农民外流浪潮，但从社会分层的角度来看，农民阶层的社会经济地位与其它阶层之间的强烈反差则是历史上所仅见的。这即是说，我们或许可以避免历史上因战祸、天灾、土地兼并等因素造成农民为生存而流亡的局面，但我们却面临农民为在维持温饱基础上追求发展和享受，向现存社会分层格局挑战而流动并引发不稳定因素的风险。只要我们认认真真深入农村作一番调查研究，感受一下近些年来农村（尤其是广大中西部农村）在日益

恶化的市场交易条件下陷入的困境，我们就会明白，这种风险是实实在在存在的，如何切实减轻农民负担、增加农民收入、提高他们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生存和发展的能力，实在是一个迫切的重大问题。

3. 非农产业的发展及农村与城镇、农民与其它社会阶层之间存在的较大的社会经济利益与地位差异，既是当代社会与历代王朝在大规模流动人口产生时社会经济背景存在的最大的差异之处，也是我们解决历代王朝未能突破的恶性循环的怪圈的唯一突破口和优势所在。跳出历史的恶性循环，唯一的出路是突破农业过密化的循环圈，以工业化、城镇化为突破口来“消灭”农民，来从根本上消除产生大规模流民的自然基础。这种思路与世界各国社会经济发展进程中的工业化城镇化的历史轨迹也是相吻合的。要顺利实现工业化、城镇化过程中空前绝后的农业劳动力转向非农领域、农民转向市民这一结构变化，必须进行一系列制度创新。在农村，要进行农地制度创新，既有利于在非农领域已取得立足之地的农民顺利流出，又不损害农业生产，既逐渐向规模经营靠拢，又不强行推行土地兼并迫使无地农民外流。同时，还要进行乡镇企业制度创新，既从企业组织上向现代企业制度过渡，又从发展战略及模式上适应城镇化发展需要，把农业劳动力非农化与城镇化有机结合起来；在城镇，则要从劳动制度、户籍制度入手，彻底打破计划体制下遗留下来的拒农民于现代化社会之外的旧有格局，让农民有通畅的渠道融入现代社会各阶层。只有这样，我们或许才能永久性地解决历代王朝无力解决的流民问题。

注释：

- 陆德阳：《流民史》，5、116页，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96。
曹文柱：《中国流民史》，19页，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96。
池子华：《中国近代流民》，2~3页，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6。
王山：《第三只眼睛看中国》，35、35、78页，台北，周知文化，1994。
何新：《当前中国内外形势分析及若干政策建议》，载《中华复兴与世界未来》，6页，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6。

以下流民史实主要依葛剑雄等著：《中国移民史》，1~6卷，陆阳德著：《流民史》而列举，恕难一一标明出处。

（作者单位：武汉大学社会经济与人口研究所

武汉 430072）

（责任编辑：刘传江）